

## 目 录

- 一、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第 1—2 页
- 二、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第 3—7 页

#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天健审〔2021〕3959号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鉴证了后附的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思创医惠公司）董事会编制的2020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一、对报告使用者和使用目的的限定

本鉴证报告仅供思创医惠公司年度报告披露时使用，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目的。我们同意将本鉴证报告作为思创医惠公司年度报告的必备文件，随同其他文件一起报送并对外披露。

## 二、董事会的责任

思创医惠公司董事会的责任是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相关资料，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编制《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并保证其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三、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思创医惠公司董事会编制的上述报告独立地提出鉴证结论。

## 四、工作概述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规定执行了鉴证业务。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要求我们计划和实施鉴证工作，以对鉴证对象信息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鉴证过程中，我们实施了包括核查会计记录等我们认为必要的

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 五、鉴证结论

我们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对思创医惠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1〕3958 号），我们对思创医惠公司董事会编制的 2020 年度《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进行了鉴证，我们认为除保留意见事项的影响外，如实反映了思创医惠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杭州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深圳证券交易所：

现根据贵所印发的《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规定，将本公司募集资金 2020 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说明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9）1442 号文核准，并经贵所同意，本公司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采用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5,139.01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1.15 元，共计募集资金 57,299.99 万元，坐扣承销和保荐费用 641.79 万元后的募集资金为 56,658.20 万元，已由主承销商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 2019 年 11 月 12 日汇入本公司验资户。另减除申报会计师费、律师费等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新增外部费用 117.92 万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 56,540.28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业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天健验〔2019〕381 号）。

#### （二）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

本公司以前年度已使用募集资金 5,000.00 万元，以前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理财产品收益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81.89 万元；本公司 2020 年度实际使用募集资金 17,814.02 万元，2020 年度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745.42 万元。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 22,814.02 万元，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为 827.31 万元。

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34,553.57 万元（包括累计收到的银行存款利息扣除银行手续费等的净额）。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 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了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效益,保护投资者权益,本公司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2015年修订)》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了《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根据《管理办法》,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在银行设立募集资金专户,并连同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于2019年12月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北支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2020年1月本公司、子公司医惠科技有限公司连同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又分别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2020年5月,公司聘请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公司的保荐机构,并终止了与原保荐机构财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的保荐协议,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北支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同时本公司、子公司医惠科技有限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滨江支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及保荐机构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重新签署了《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及四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公司在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履行。

(二) 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公司有5个募集资金专户,募集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募集资金余额	备注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19045301040027525	62,740,736.93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海创园支行	8110801012501852977	19,942,021.84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高新支行	19045301040027145	2,722,491.61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海创园支行	8110801013201820123	128,380.75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北支行	71130122000126203	2,089.69	
合计		85,535,720.82	

募集资金专户结存余额 8,553.57 万元与募集资金余额 34,553.57 万元差异 26,000.00

万元，系公司使用募集资金用于购买结构性存款 8,000.00 万元尚未到期及用于暂时性补充流动资金 18,000.00 万元。

###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出现异常情况的说明**

本年度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不存在异常情况。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说明**

补充流动资金有利于公司经济效益持续提升和健康可持续发展，有利于增强公司的资本实力，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实现公司跨越式发展，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医疗大数据应用研发中心的效益主要体现在提升公司科技成果转化能力，开发医疗大数据系列产品和服务，有助于企业走在医疗大数据发展和应用行业前沿，提高公司核心竞争力，维系行业竞争地位，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年度，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我们于 2021 年 4 月 28 日对思创医惠公司 2020 年度财务报表出具了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天健审〔2021〕3958 号），如保留意见的事项所述，本公司募集资金项目的供应商杭州易捷医疗器械有限公司资金存在流向大股东的情形。

附件：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二一年四月二十八日

附件

##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2020 年度

编制单位：思创医惠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6,540.28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814.0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2,814.02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注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物联网智慧医疗溯源管理项目	否	57,000.00	42,540.28	13,663.68	13,663.68	32.12	[注 2]	3,430.23	否	否
医疗大数据应用研发中心	否	10,000.00	9,000.00	4,150.34	4,150.34	46.11	2021 年 11 月	—	—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000.00	5,000.00		5,000.00	100.00	—	—	—	否
合 计	—	72,000.00	56,540.28	17,814.02	22,814.02	40.35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无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2020年10月27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公司拟使用不超过18,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募集资金专户，截至2020年12月31日，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金额为18,000.00万元。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用途：已承诺部分将按计划投入募集资金项目。 去向：部分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部分募集资金用于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以及购买结构性存款。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注 1] 2019年12月6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入金额的议案》，由于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56,540.28万元少于拟投入的募集资金金额72,000.00万元，公司将根据实际募集资金净额，结合各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轻重缓急等情况，调整募投项目的具体投资金额，募集资金不足部分将由公司自筹资金解决

[注 2] 物联网智慧医疗溯源管理项目分批投入，分批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